

证券代码：833981

证券简称：凯威检测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夏珠宁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8年11月至2020年10月，在海门区天之城电玩城担任法定代表人；2015年3月至今在南京巴蜀大宅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7年6月至今在南京天空之城动漫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7年8月至今在舟山市天空之城娱乐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9年12月至今在广东天空之城文化娱乐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在南通市海门区天之城动漫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1年11月至今在南通无之界动漫娱乐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22年4月至今在新疆金泰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现任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p>(1) 南京巴蜀大宅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不含演出）等。</p> <p>(2) 南京天空之城动漫有限公司：电玩。</p> <p>(3) 舟山市天空之城娱乐有限公司：电玩。</p> <p>(4) 广东天空之城文化娱乐有限公司：电玩。</p> <p>(5) 南通市海门区天之城动漫有限公司：电玩。</p> <p>(6) 南通无之界动漫娱乐有限公司：电玩。</p> <p>(7) 新疆金泰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电解电容器用化成箔等。</p> <p>(8) 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检测、认证、计量校准服务。</p>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p>(1) 南京巴蜀大宅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花园 11 号-1 门面及负一层；</p> <p>(2) 南京天空之城动漫有限公司：南京市江北新区葛塘街道葛关路 818 号 3-08、3-09、3-10 商铺；</p> <p>(3) 舟山市天空之城娱乐有限公司：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东港街道海天大道 2755 号凯虹广场 7 楼；</p> <p>(4) 广东天空之城文化娱乐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p>

	<p>路 14 号 14 栋 505 室；</p> <p>(5)南通市海门区天之城动漫有限公司：南通市海门区海门街道江海中路 337 号熙悦花苑 19 幢二层 L2018-L2019 号；</p> <p>(6)南通无之界动漫娱乐有限公司：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唐闸镇街道北大街 111 号南通万象城购物中心 L4 层 L419420421 号</p> <p>(7)新疆金泰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天北新区工业园区 217 国道东,凤翔路南,辣椒厂西侧。</p> <p>(8)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南山路 1 号 4 栋 4 单元 201 室。</p>
<p>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p>	<p>有</p> <p>持有南京巴蜀大宅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持有南京天空之城动漫有限公司 65%股权；持有舟山市天空之城娱乐有限公司 60%股权；持有广东天空之城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28.5%股权；持有南通市海门区天之城动漫有限公司 70%股权；持有南通无之界动漫娱乐有限公司 45%股权。持有新疆金泰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9672%股权。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广东凯威</p>

	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王小松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7年8月至2023年5月，在深圳市天空之城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在广东华科赋能供应链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在广东天空之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23年4月至今，在广东在一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1) 广东天空之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电玩； (2) 广东在一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投资管理。 (3) 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检测、认证、计量校准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1) 广东天空之城文化娱乐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4栋505室； (2) 广东在一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14号14栋502室； (3) 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南山路1号4栋4单元201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广东在一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2.40%的股权；持有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4.53%的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广东在一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广东天空之城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15.6250%的股权。王小松持有广东在一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2.4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夏珠宁持有广东天空之城文化娱乐有限公司 28.5%的股份，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资产关系	无	
业务关系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夏珠宁、王小松；
-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自 2024 年 3 月 25 日至今；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夏珠宁	
股份名称	凯威检测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 年/6 月/17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 7,007,400 股，占比 45%
	权益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9,269,400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262,000 股，占

	股，占比	比 14.53%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59.5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8,600 股，占比 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490,800 股，占比 54.53%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9,369,400 股，占比	直接持股 7,107,400 股，占比 45.6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262,000 股，占 比 14.53%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60.1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78,600 股，占比 5.6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490,800 股，占比 54.53%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5年11月2日，广东凯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本次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2024年6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夏珠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凯威检测100,000股普通股，拥有权益比例从45.00%变为45.64%。夏珠宁与王小松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权益比例从59.53%变为</p>

	60.17%。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增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夏珠宁、王小松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系通过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不涉及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夏珠宁、王小松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夏珠宁、王小松

2024年6月19日